

伍、預期效益

藉由落實執行方案，預計於 109 年可完成：

一、能源部門：

1. 向經濟部標檢局申請並取得 52 張再生能源憑證/年。
2. 完成綠能屋頂總裝置容量 9MW (約 1,500 戶) 的裝置容量申請。

二、製造部門：

1. 汰換補助工業鍋爐 59 座，預估改善後粒狀空氣污染物 (TSP) 減量 15.64 公噸/年，硫氧化物 (SO_x) 減量 166.48 公噸/年、氮氧化物 (NO_x) 減量 74.34 公噸/年，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 1,137.79 公噸 /年，工業鍋爐用油可減少 17,797 公秉/年。
2. 實地訪查 30 家工廠推動工廠使用清潔燃料。

三、運輸部門：

1. 市區客運量目標期望提升至 120,000 人/年。
2. 船舶汰舊換新成電動船 1 艘。
3. 推動淘汰 15,000 輛二行程機車，淘汰 106 年整體二行程機車數 55.7%。
4. 推動購買電動機車 (二輪車) 1,000 輛，電動機車推廣成長率較 106 年成長 74.5%。
5. 淘汰一、二期柴油大客貨車 480 輛，107 年汰換比率為 5.1%，108 年汰換比率為 6%。
6. 推動 13 輛三期柴油大客貨車加裝濾煙器，107 年加裝比率為 0.3%，108 年加裝比率為 0.5%。

四、住商部門：

1. 夏季執行節能規定稽查輔導（含 20 類指定能源用戶、電器零售業者、14 大賣場業者之節能標章及標示）計 4,200 戶。
2. 補助機關及服務業無風管空氣調節機 2,520 台、老舊照明燈具 15,110 盞、室內停車場智慧照明 10,000 盞及導入能源管理系統 138 套，預計達成累計節電率 2%。
3. 宣導寺廟使用節能燈具 3 場次。
4. 汰換 9 校以上老舊耗能設備（燈具）。
5. 宣導或輔導寺廟減少燃燒金錢與燃放爆竹 198 場次。
6. 推動 15 家宗教場所低碳認證。
7. 改造或汰換補助 12 座鍋爐。

五、農業部門：

1. 推動 7 場養豬場沼氣再利用及辦理宣導說明會 1 場次。
2. 推廣 28.06 公頃（新植）造林。
3. 配撥 132,413 株苗木。
4. 針對稻草鋪面、洋菇使用及翻堆掩埋等再利用調查，推廣 60 公頃。

六、環境部門：

1. 辦理 1,920 人次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戶外學習活動。
2. 90 場次環境教育宣導列車。
3. 培訓 240 名環境教育志工。
4. 推薦 1 個優良協力單位。

5. 辦理 80 名南投縣環境教育種子老師增能研習。

透過中央與地方公私部門協力合作及民眾參與，共同打造南投縣低碳永續生活環境。